

進出口業 《能力標準說明》 能力單元

「倉儲管理和物流」職能範疇

名稱	監控物流服務供應商的表現
編號	105244L4
應用範圍	本能力單元適用於在進出口業任職，負責釐定關鍵績效指標，以監控及評估物流服務供應商表現的從業員。
級別	4
學分	4 (僅供參考)
能力	<p>表現要求</p> <p>1. 具備關鍵績效指標的知識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描述物流服務供應商的操作程序 • 描述公司與物流服務供應商之間的合同條款、各自的權利和義務 • 描述物流服務供應商的管理架構、財務狀況及員工能力 • 使用廣泛技能建立績效指標 • 描述收集數據及彙報結果的技巧 <p>2. 監控物流服務供應商的表現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收集數據/資訊以釐定關鍵績效指標，以量度物流服務供應商的表現 • 收集客戶對物流服務的反饋/信息 • 建立合適機制以分析相關信息 • 建立關鍵績效指標，用作定期評估物流服務供應商的表現 • 收集數據/資訊，並進行實地考察，以評估物流服務供應商的表現 • 為能不斷提升表現，辨認所需改善的地方 • 向管理層編纂報告，以記錄物流服務供應商的表現 • 按照物流服務供應商的表現及合同條款，為物流服務供商推薦獎勵或處罰
評核指引	<p>本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能夠建立關鍵績效指標以評估物流服務供應商的表現 • 能夠評估物流服務供應商的表現，並能推薦獎勵或處罰
備註	